

湖北科技学院 2021 年面向社会 专项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

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人事部令第 6 号)和《湖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暂行规定》(鄂人〔2003〕16 号)、《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做好全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校毕业生工作的通知》(鄂人社发〔2020〕10 号)等文件要求,为满足用人需求,湖北科技学院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湖北科技学院是一所具有 83 年办学历史的综合性普通本科院校,是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优秀”高校、全国百所产教融合示范高校、全国首批卓越医生教育培养计划项目试点高校、湖北省转型发展试点高校。

学校坐落在享有“全国最适宜人居城市”“武汉后花园”美誉的湖北省咸宁市。咸宁市交通便捷,京广铁路、京广高速铁路、武咸城际铁路、京港澳高速公路、杭瑞高速贯通南北东西,138 公里长江黄金水道依境东流。

为推进学校快速发展,早日实现更名湖北科技大学的梦想,学校面向国内外广招贤才,竭诚欢迎有志之士来湖北科技学院建功立业!

➤ 学术领军人才、学科带头人

一、招聘对象

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院士，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入选者（杰出、领军）、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等高层次人才。国家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国家科技进步奖的一等奖或二等奖首位人员，国家级教学成果特等奖或一等奖首位人员，近5年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在《Science》《Nature》《Cell》期刊（正刊）上发表论文至少1篇者。

二. 招聘岗位（数量不限）

基础医学类、临床医学类、口腔医学类、护理学类、机械工程类、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类、电气工程类、核科学与技术类等专业的专任教师。

三、待遇与管理

提供优厚的薪酬待遇，一事一议，协议管理。

➤ 专任教师及其他人员

一、招聘计划

2021年湖北科技学院拟公开招聘工作人员83名，其中博士64名。具体岗位数量及要求见《湖北科技学院2021年面向社会专项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及其资格条件一览表》（附件）。

二、招聘原则

招聘工作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

三、招聘条件

(一) 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遵纪守法, 品行端正;
3. 具有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
4. 具备适应岗位要求的身體条件;
5. 具有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详见附件);
6. 年龄要求(详见附件)。

(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考:

1. 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审查的人员和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的人员;
2. 公务员招考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中被认定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尚在禁考期内的人员;
3. 现役军人;
4. 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人事部 6 号令)、《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人社部规〔2019〕1 号)的相关规定应当回避的人员;
5. 按照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四、报名与资格审查

(一) 报名时间

博士岗位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其他岗位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 招满为止。

（二）报名方式

网络系统报名。

报名网址：<http://27.24.159.146:9001/front/login>

咨询人：罗老师、王老师，联系电话
0715-8338007/8260532。

（三）报名要求

1. 报名者须进入报名系统如实填写相关信息并生成《湖北科技学院 2021 年面向社会专项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同时上传本人有效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资格证、研究成果和其他有关材料扫描件，其中 2021 年应届毕业生须上传由本校毕业生就业指导部门签署意见的毕业生就业推荐表。报考人员应如实提交有关信息和材料，凡本人填写信息不真实、不完整或填写错误的，责任自负；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即取消考试资格或聘用资格。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

2. 每名报考人员只能报考一个岗位。

3. 请考生保持报名时所留联系电话的畅通，以便及时收到有关考试通知或相关消息。

（四）资格审查

1. 先根据网上报名资料进行初步审核，符合基本条件者进入现场资格审查；

2. 现场资格审查时间安排在笔试（或面试）的当天；

3. 现场审核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学历学位证（应届生提供毕业推荐表）和其他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应聘辅导员岗位的必须提供中共党员证明；

4. 计算年龄的截止日期：年龄要求 30 周岁及以下的，即为 1991 年 7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年龄要求 35 周岁及以下，即为 1986 年 7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年龄要求 40 周岁及以下，即为 1981 年 7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

（五）准考证打印

考生在笔试前一周进入报名系统自行打印准考证
<http://27.24.159.146:9001/front/login>。

五、笔试

1. 专任教师岗位应聘人员免笔试，直接进入面试考核。

2. 辅导员岗位应聘人员须参加笔试，具体笔试内容包括综合素质和专业知识，采取闭卷的方式。笔试满分为 100 分。笔试时间为 2-3 小时。根据笔试成绩排序，按岗位需求计划数 1:3 的比例确定进入面试人选，如未达到 1:3 比例，经学校专项公开招聘领导小组研究对岗位计划予以取消、核减或保留。笔试成绩在湖北科技学院人事处网站（<http://rsc.hbust.com.cn>）进行公布。

3. 笔试地点：在湖北科技学院校内。具体时间、地点和有关要求在湖北科技学院人事处网站（<http://rsc.hbust.com.cn>）公告通知。

六、面试

1. 专任教师岗

专任教师岗位面试采取课堂试讲法等方式进行，重点考察应聘人员举止仪表、语言表达、逻辑思维、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等综合能力。包括自我介绍、试讲、提问、操作等环节。试讲内容由招聘单位根据专业需求自行确定，面试时间控制在 30 分钟以内。面试总分为 100 分，面试成绩即为总成绩。

2. 辅导员岗

辅导员岗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法方式进行，主要考察应聘人员是否具备岗位所需专业知识、语言表达能力、应变能力、组织协调能力、分析与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心理素质等方面情况。辅导员岗位按笔试成绩、面试成绩两部分计算考生考试总成绩，满分 100 分。其中，笔试成绩、面试成绩分别占 40%、60%。总成绩=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计算考生成绩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如考试总成绩相同，以面试成绩高者优先。若笔试、面试成绩均相等，可由面试考核组增加综合应用能力加试，加试得分高者排名在前。

七、体检、心理测试与考察

根据应聘人员考核总成绩，按照招聘计划 1：1 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心理测试和体检人选。如考试总成绩相

同，面试成绩高者优先；若笔试、面试成绩均相等，可由面试考核组加试综合应用能力，加试得分高者优先。

心理测试和体检在湖北科技学院指定医院进行。体检参照《关于进一步做好公务员考试录用体检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65号）、《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等规定执行。

对心理测试和体检合格者开展考察，主要考察应聘人员思想政治、道德品质、遵纪守法、业务能力、工作实绩、拟任岗位资格等情况，并对其资格条件进行复查。

因应聘人员实习考察、体检等不合格或主动放弃聘用资格等原因出现岗位空缺时，学校可从报考同一岗位人员中依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八、公示

经考察合格的，确定为拟聘用人选，在湖北科技学院人事处网站（<http://rsc.hbust.com.cn>）进行公示，公示期7个工作日。

九、聘用

对公示反映有问题并查有实据，不符合聘用条件的，取消其拟聘人选资格，并从报考同一岗位的人员中依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对反映有问题但一时难以查实的，

暂缓聘用，待查实并做出结论后决定是否聘用；对公示期满无异议的，按程序办理相关聘用手续。应届毕业生报考人员，审批聘用时均须提供报考岗位所要求层次的学历证书，未能按时提供的取消聘用资格。被聘用人员按相关政策规定实行试用期，试用期一并计算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予以正式聘用；不合格的，取消聘用。

十、防疫须知

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总体要求，应聘人员要自觉服从防疫工作安排，具体防疫要求将另行通知。参加现场招聘活动的，要出具健康码及相关必要证明。不服从安排的，取消应聘资格；故意隐瞒病情和相关接触史的，依法追究责任。

十一、违纪违规处理

对应聘人员违纪违规行为的处理，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5号）执行。

十二、信息发布及政策咨询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http://rst.hubei.gov.cn/bmdt/ztlz/hbsszsydwgkzp/zpgg/>）和湖北科技学院网站（<http://www.hbust.com.cn>）为本次专项公开招聘信息发布网站，湖北科技学院人事处网站（<http://rsc.hbust.com.cn>）为本次专项公开招聘面试成绩、录取情况等相关信息发布网站，请考生注意查看相关信息。

政策咨询电话：0175-8338007 /8260532 (湖北科技学院
人事处)

监督举报电话：0715 - 8338002 (湖北科技学院纪委、
监察专员办公室)

附件：

湖北科技学院 2021 年面向社会专项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及其资格条件一览表

序号	招聘单位		招聘岗位及人数			岗位名称	岗位描述	报考资格条件				笔试	面试	面试入围比例
	主管部门	用人部门	岗位类型	岗位等级	招聘计划			岗位所需专业	学历	年龄	其他			
1	湖北科技学院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电气工程科研和教学方面工作	电气工程	博士研究生	40 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2	湖北科技学院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机械工程科研和教学方面工作	机械工程	博士研究生	40 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3	湖北科技学院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电气工程教学方面工作	电路与系统、电力系统	博士研究生	40 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4	湖北科技学院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2	专任教师	从事电子信息教学和科研工作	电子信息类	博士研究生	40 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5	湖北科技学院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2	专任教师	从事教学和科研工作	光电信息类	博士研究生	40 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6	湖北科技学院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机械工程科研和教学方面工作	材料加工工程	博士研究生	40 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7	湖北科技学院	核技术与化学生物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园林专业教学和科研工作	园林植物与观赏园艺	博士研究生	40 周岁及以下	第一学历为园林规划或园林设计专业全日制本科	免	是	全部入围
8	湖北科技学院	核技术与化学生物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2	专任教师	从事核工程与核技术专业教学和科研工作	核能科学与工程或核技术或核物理相关专业	博士研究生	40 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9	湖北科技学院	核技术与化学生物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材料科学与工程 专业教学和科研工作	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	博士研究生	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10	湖北科技学院	药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3	专任教师	从事教学、科研等方面 工作	药学类、化妆品 科学与技术	博士研究生	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11	湖北科技学院	人文与传媒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历史教学方面 工作	历史学	博士研究生	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12	湖北科技学院	护理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2	专任教师	从事护理学专业教 学科研,以及其他学 校要求的教师工作	护理学、中医学、 公共卫生、心理 学	博士研究生	40周岁及以下	有三甲医院工作 经验者优先。	免	是	全部入围
13	湖北科技学院	基础医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4	专任教师	从事基础医学有关 学科教学、科研工作	生物学、医学、 药学及相关专业	博士研究生	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14	湖北科技学院	基础医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预防医学教学、 科研工作	公共卫生与预防 医学	博士研究生	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15	湖北科技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2	专任教师	从事教学、科研方面 工作	计算机类	博士研究生	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16	湖北科技学院	教育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2	专任教师	从事专业教学和研 究方面的工作	心理学类	博士研究生	40周岁及以下	第一学历为心理 学专业全日制本 科	免	是	全部入围
17	湖北科技学院	教育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2	专任教师	从事专业教学和研 究方面的工作	教育学类	博士研究生	40周岁及以下	第一学历为教育 学专业全日制本 科	免	是	全部入围
18	湖北科技学院	经济与管理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2	专任教师	从事管理学类专业 教学和科研工作	工商管理或财务 管理或会计学或 电子商务或酒店	博士研究生	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管理。						
19	湖北科技学院	经济与管理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2	专任教师	从事经济学专业教学和科研工作	经济学	博士研究生	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20	湖北科技学院	马克思主义学院	专技岗位	十二级	5	专任教师	从事教学及科研等方面的工作	马克思主义理论等相关专业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硕士35周岁及以下	中共党员，博士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21	湖北科技学院	生物医学工程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生物医学工程医用电子类专业基础课教学、仪器设备硬件设计与研发工作	生物医学工程、电子信息、微电子、计算机应用与技术（硬件）	博士研究生	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22	湖北科技学院	生物医学工程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医学信息工程专业基础与专业课程教学科研工作	医学信息工程/计算机应用技术/网络工程/物联网工程	博士研究生	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23	湖北科技学院	数学与统计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教学科研工作	数学类或统计类	博士研究生	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24	湖北科技学院	体育学院	专技岗位	十三级	2	专任教师	从事教学、科研	体育教育训练学	本科及以上	本科25岁周岁及以下	本科要求为健将级运动员，专业方向为篮球或羽毛球；硕士35周岁及以下，博士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25	湖北科技学院	体育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教学、科研	体育学	博士研究生	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26	湖北科技学院	外国语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2	专任教师	从事外语教学与科研工作	英语语言文学、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博士研究生	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27	湖北科技学院	五官医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口腔修复学(特别是全口义齿、活动义齿)的理论、实践教学教学工作	口腔医学	博士研究生	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28	湖北科技学院	五官医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眼科、眼视光教学、科研、临床工作	眼科学、眼视光医学	博士研究生	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29	湖北科技学院	艺术与设计学院	专技岗位	十二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美术学专业教学、科研等方面工作的专业性人才	美术学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硕士35周岁及以下	第一学历为美术学专业全日制本科。博士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30	湖北科技学院	艺术与设计学院	专技岗位	十二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产品设计教学、科研等方面工作的专业性人才	设计学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硕士35周岁及以下	第一学历为设计类专业全日制本科。博士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31	湖北科技学院	艺术与设计学院	专技岗位	十二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建筑学方面教学、科研等方面工作的专业性人才。	建筑学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硕士35周岁及以下	第一学历为建筑学专业全日制本科。博士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32	湖北科技学院	音乐学院	专技岗位	十二级	2	专任教师	从事戏剧影视表演专业教学工作	戏剧戏曲学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硕士35周岁及以下	第一学历为表演专业全日制本科。博士40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33	湖北科技学院	音乐学院	专技岗位	十二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舞蹈表演专业教学工作	舞蹈学、舞蹈表演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硕士 35 周岁及以下	第一学历为舞蹈表演专业全日制本科。博士 40 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34	湖北科技学院	音乐学院	专技岗位	十二级	1	专任教师	从音乐学专业教学工作	音乐学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硕士 35 周岁及以下	博士 40 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35	湖北科技学院	资源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土地资源管理专业课程教学及科研方面工作	土地资源管理	博士研究生	40 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36	湖北科技学院	资源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工程管理专业课程教学及科研方面工作	工学、管理学、工程管理	博士研究生	40 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37	湖北科技学院	资源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地理信息科学专业或测绘工程课程教学及科研工作	地理信息科学或测绘工程	博士研究生	40 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38	湖北科技学院	临床医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3	专任教师	从事临床、科研方面工作	临床医学	博士研究生	40 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39	湖北科技学院	临床医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影像诊断(X线、CT及MRI)教学、临床、科研方面工作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医学影像学	博士研究生	40 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40	湖北科技学院	临床医学院	专技岗位	十级	1	专任教师	从事康复医学教学、临床、科研方面工作	康复医学或康复治疗学、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博士研究生	40 周岁及以下		免	是	全部入围

41	湖北科技学院	学生工作部(处)、武装部	专技岗位	十二级	10	辅导员	从事学生日常思想教育、学生管理及发展指导等方面的工作	不限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硕士 30 周岁及以下	政治面貌为中共党员。博士 40 周岁及以下	是	是	1: 3
----	--------	--------------	------	-----	----	-----	----------------------------	----	----------	-------------	-----------------------	---	---	------